

宝丰县铁路地区办事处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2023 年，铁路地区办事处信息公开工作紧紧围绕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认真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完善信息公开平台、载体建设，规范公开工作，通过云上宝丰、《宝铁社区报》、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加大信息公开力度，不断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实效。

(二) 依申请公开：2023 年，铁路办事处未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事项。

(三) 政府信息管理：铁路办事处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成立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下设政务公开办公室在党政办，落实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严格把关政务公开工作审核，加大对信息公开的审查，真正意义上做到“应公开尽公开”，由部门、党政办、分管领导、逐级审核后对外发布。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一是通过政府信息门户网站公开。二是在机关院内和社区党建阵地政务公开栏，根据工作需要公开。

(五) 监督保障：通过办事处建立健全信息公开监督机制，在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信息公开发布前，对公开的政府信息依法依规做好保密审查工作，切实落实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严格按照“涉密信息不公开、公开信息不涉密”为宗旨，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上网谁负责”的原则，层层落实责任，细化审查程序，有效保证信息公开工作规范运行。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铁路办事处信息公开工作在上级部门的指导下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依然存在一些问题，主要体现在个别栏目内容长时间没有得到更新，各股室对是否公开把握不准，公众开放问题活动辐射力度不够，政务公开创新能力有待加强。

下步改进措施：（一）夯实业务基础，明确工作职责，落实责任分工，加强网站和新媒体的建设及栏目更新时效。（二）加强宣传与培训工作，定期开展培训活动，提高工作人员业务能力与水平。结合铁路地区重点、中心工作和群众需求，有针对性地做好“公众开放日”活动，力求政务公开的内容更加贴近群众、渠道更加方便快捷。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2023年铁路地区办事处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费。